

证券代码：832196

证券简称：秦森园林

主办券商：光大证券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召开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通知公告（提供网络投票）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公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一、会议召开基本情况

（一）股东大会届次

本次会议为 2023 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召集人

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人为董事会。

（三）会议召开的合法合规性说明

本次会议的召开业经于 2024 年 4 月 29 日召开的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审议并通过，由董事会召集，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会议合法有效。

（四）会议召开方式

√现场投票 √网络投票 □其他方式投票

本次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召开，公司同一股东应选择现场投票或网络投票方式进行表决，如果同一表决权出现重复投票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表决结果为准。

（五）会议召开日期和时间

1、现场会议召开时间：2024年5月24日下午3:00:00。

2、网络投票起止时间：2024年5月23日15:00—2024年5月24日15:00。

登记在册的股东可通过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结算”）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系统对有关议案进行投票表决，为有利于投票意见的顺利提交，请拟参加网络投票的投资者在上述时间内及早登录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关注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提交投票意见。

投资者首次登陆中国结算网站进行投票的，需要首先进行身份认证。请投资者提前访问中国结算网上营业厅（网址：inv.chinaclear.cn）或中国结算官方微信公众账号（“中国结算营业厅”）进行注册，对相关证券账户开通中国结算网络服务功能。具体方式请参见中国结算网站（网址：www.chinaclear.cn）“投资者服务专区-持有人大会网络投票-如何办理-投资者业务办理”相关说明，或拨打热线电话4008058058了解更多内容。

（六）出席对象

1. 股权登记日持有公司股份的股东。

股权登记日下午收市时在中国结算登记在册的公司全体股东（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均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在股权登记日买入证券的投资者享有此权利，在股权登记日卖出证券的投资者不享有此权利），股东可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参加表决，该股东代理人不必是本公司股东。其中，不包含优先股股东，不包含表决权恢复的优先股股东。

股份类别	证券代码	证券简称	股权登记日
普通股	832196	秦森园林	2024年5月17日

2. 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3. 律师见证的相关安排。

本公司聘请的上海市中浩律师事务所。

(七) 会议地点

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99 弄市北智汇园 25 号楼公司会议室。

二、会议审议事项

(一) 审议《关于审议确认公司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的议案》

2023 年度经审计的财务报表及附注

(二)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报告及摘要

(三)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

(四)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

(五)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的议案》

2024 年度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方案

(六)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决算报告

(七) 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4 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公司 2023 年度预算报告

（八）审议《关于批准公司 2023 年度利润分配的议案》

根据公司当前实际经营状况，为了提高财务的稳健性，增强抵御风险的能力，实现公司持续、稳定健康发展，更好地维护全体股东的长远利益，结合公司 2024 年的经营发展计划，决定 2023 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也不实施公积金转增股本方案。

（九）审议《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公司拟决定续聘亚太（集团）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为公司 2023 年度财务审计机构。

（十）审议《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议案》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同日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neeq.com.cn）发布的《关于预计 2024 年日常性关联交易的公告》。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秦同千、秦焕根、上海森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十一）审议《关于批准公司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综合授信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资金需求，保证经营活动正常运转，拟向银行等金融机构申请不超过 5 亿元的综合授信，现提请董事会批准并授权董事长秦同千先生在上述综合授信的范围内，根据与金融机构的谈判情况，自主决定相关融资事宜并代表公司签署相关法律文件。

（十二）审议《关于批准关联方为公司债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的议案》

为满足公司快速发展面临的资金需求、缓解资金压力，提高债务融资效率，

拟批准由公司关联方，包括但不限于公司控股股东（含其一致行动人）控制的公司、直系亲属，为 2024 年度公司向银行等机构进行债务融资提供无偿担保。

议案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为秦同千、秦焕根、上海森欣投资中心（有限合伙）。

上述议案不存在特别决议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累积投票议案；

上述议案存在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议案，议案序号为（八）、（十）、（十二）；

上述议案存在关联股东回避表决议案，议案序号为（十）、（十二）；

上述议案不存在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

上述议案不存在审议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

三、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方式

股东代表请持加盖法人单位印章的法人股东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本人身份证，或其委派的代理人授权委托书和代理人身份证办理登记；自然人股东出席的，须持有股东账户卡、持股凭证及本人身份证办理登记。

（二）登记时间：2024 年 5 月 24 日 14:30-14:50

（三）登记地点：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99 弄市北智汇园 25 号楼

四、其他

（一）会议联系方式：联系人：孙志辉

（二）地址：上海市静安区汶水路 299 弄市北智汇园 25 号楼

（三）电话：021-66583001 传真：021-66833001

（四）会议费用：与会股东及其代理人交通费自理。

（五）临时提案：请于会议召开十日前向董事会书面提交。

五、备查文件目录

-
- (一) 经与会董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 (二) 经与会监事签字确认的第四届监事会第三次会议决议。

上海秦森园林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4年4月29日